

上海泛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泛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1年8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，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九人，实际出席董事九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由董事长韦利东主持，经表决通过如下决议：

1、以同意9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》，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根据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确定2021年8月20日为授予日，授予175名激励对象153.70万份股票期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泛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8月20日